

驻教纪通〔2019〕6号

## 关于湖南科技大学等高校3起科研经费 管理使用违纪典型案例的通报

省属各本科院校纪委、湖南广播电视大学纪委，厅机关纪委，厅委直属各单位：

2018年以来，省纪委省监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监察组和各高校纪委持续加大执纪问责力度，严肃查处了一批高校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过程中的违纪违规案件。为进一步严明纪律，正风肃纪，规范科研经费管理使用，现将有关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湖南科技大学湖南省机械设备健康维护重点实验室原主任、先进装备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李学军与湖南科技大学工程训练中心原主任吴克军违纪案。**2011-2012年，李学军接受他人委托，向湖南省火炬创业中心、湖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管理中心虚报了3个科技项目，帮助他人骗取国家财政专项补助资金30万元。其中，李学军通过由吴克军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湘潭市湘工科技有限公司（学校控股）名义申

报虚假项目，骗取国家财政资金 20 万元。此外，2016 - 2017 年，李学军通过虚开会务费、实验材料费等发票的方式，在其主持的科研项目中违规套取公款 18.98 万元据为己有。李学军

理的责任主体、监管单位，必须进一步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内部控制和监督约束机制，依法依规严肃查处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过程中

中的违规违纪行为，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氛围。

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湖南省教育厅

2019年8月28日

